



台「佔院」見血 激發港人反「佔中」

民建聯：市民看清危害 65.6%明確表態反對



■民建聯公布第二次特首普選民意調查結果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反對派威脅聲稱無「真普選」就發動違法「佔領中環」癱瘓香港，近日瑞銀證券發表報告明確指出，「佔中」將嚇走遊客及投資者，估計香港損失至少400億元。民建聯昨日公布第二次「2017行政長官選舉」民意調查，結果顯示，高達65.6%的受訪市民不支持「佔領中環」，比率較上一次調查上升3.1個百分點，表示「支持」的市民則下跌1.1個百分點至25%。民建聯指出，近期台灣的「佔領事件」引發流血衝突，讓市民清晰看到違法激烈抗爭帶來的危害，香港社會不希望發生同類事件。反對派應以台灣為鑑，放棄違法「佔中」，以理性務實態度推動普選。



■大批反服貿學生霸佔「立法院」，並阻止警方清場。資料圖片

逾七成市民撐按基本法推普選

民建聯委託香港民意調查中心於上月23至26日，成功電話訪問了1,005人。最新調查發現，反對「佔領中環」的民意錄得升幅，當中表示「不支持」的上升3.1個百分點至65.6%；表示「支持」的就下跌1.1個百分點至25%；「無意見」亦下跌2個百分點至9.4%。

60.5%認為特首候選人不應抗中央

「愛國者治港」多年來均屬中央對港的大政方針，但反對派宣稱「愛國愛港」是新增的「政治審查」。對於2017行政長官選舉辦法，調查顯示，有60.5%認為「與中央對抗者」「不應」成為特首普選候選人，上升了2.2個百分點；表示「應該」則下跌1.3%至26.1%。

調查又發現，較多市民認為「與中央對抗者」不應擔任行政長官，表示「不支持」上升1.4個百分點至66.4%；表示「支持」上升1.9個百分點至21.2%。

針對提名委員會應否參與現行選舉委員會的「四大界別」組成，表示「贊成」的下跌了1.8個百分點至52%；表示「不贊成」的上升0.7個百分點至30.6%；「無意見」亦上升1.1個百分點至17.4%。提名「民主程序」方面，55.5%「贊成」必須獲得提委會過半數委員提名才可成為候選人，較上次下跌2.6個百分點；表示「反對」則上升4.1個百分點至33.2%；「無意見」的下跌1.5個百分點至11.3%。

特首候選人數目 贊成3名者最多

至於特首候選人數目，最多市民認為3名最為恰當，有效百分比佔28.0%；其次為5名，佔25.6%；其餘依次為4名、「愈多愈好」、10名、2名，分別佔18.3%、8.8%、7.2%、5.2%。民建聯認為，市民期望特首選舉有競爭，但認為候選人數不宜過多，以免降低選舉的嚴肅性。

張國鈞：「佔領」觸發激烈衝突

民建聯副主席張國鈞指出，在調查期間發生台灣學生強行闖入「行政院」，導致當地警方進行清場行動，「香港鼓吹『佔中』者不斷表示會以和平方式進行，但台灣學生『佔院』出現的強鬧、衝擊等場面，即呈現大眾眼前，讓市民確實地看到『佔領行動』好大可能最終引發激烈的衝突。」

張國鈞直言：「在是次調查中，不支持『佔領中環』的民意非常清晰，而且進一步增加。我們期望（反對派）以台灣為鑑放棄『佔中』，並以理性務實態度推動普選……事實上，『佔領行政院』前亦毫無先兆，因此，『佔中』如何確保參與者聽取指揮，並和平行事，這是召集人無法回答、沒法保證的問題，亦無法預測大型集會的影響。」

周浩鼎：港社會不想見肢體暴力

民建聯常委周浩鼎指出，台灣「佔領立法院」事件，令市民發現採取激烈抗爭，將會帶來肢體暴力等結果，這是香港社會不希望發生的。

問題：在制定2017年特首普選辦法時，應否按照基本法有關規定進行？

	應該	不應該	無意見
第一次	68.8%	16.7%	14.4%
第二次	72.2%	14.1%	13.7%

問題：在制定2017年特首普選辦法時，應否按照2007年人大常委會決定進行？

	應該	不應該	無意見
第一次	50.4%	31.3%	18.2%
第二次	54.4%	30.2%	15.4%

問題：應否讓「與中央對抗者」成為特首候選人？

	應該	不應該	無意見
第一次	27.4%	58.3%	14.3%
第二次	26.1%	60.5%	13.4%

問題：會否支持「與中央對抗者」擔任特首？

	支持	不支持	無意見
第一次	19.3%	65.0%	15.7%
第二次	21.2%	66.4%	12.4%

問題：會否贊成提名委員會參考現行選舉委員會「四大界別」的組成方法？

	贊成	不贊成	無意見
第一次	53.8%	29.9%	16.3%
第二次	52.0%	30.6%	17.4%

問題：是否贊成須獲過半數提名委員會提名方成為特首候選人？

	贊成	不贊成	無意見
第一次	58.1%	29.1%	12.8%
第二次	55.5%	33.2%	11.3%

問題：是否支持「佔領中環」爭取普選？

	支持	不支持	無意見
第一次	26.1%	62.5%	11.4%
第二次	25%	65.6%	9.4%

問題：多少名特首候選人為恰當呢？（開放式問題不作任何提示）

2	3	4	5	6	7	8	10	11	12	13	15	18	20	50	70	愈多愈好	
5.2%	28.0%	18.3%	25.6%	3.6%	0.5%	1.2%	7.2%	0.1%	0.1%	0.1%	0.1%	0.1%	0.1%	0.8%	0.3%	0.1%	8.8%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鄭治祖）民建聯昨日公布的調查又顯示，有高達72.2%受訪者表示「應該」按照基本法制定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辦法，較今年2月同類調查上升3.4個百分點。此外，有54.4%受訪市民認同制定特首普選辦法「應該」按照人大常委會原則，較上次調查大幅增加4個百分點。

挺依法普選民意大幅上升

調查顯示，有72.2%受訪市民表示「應該」按照基本法制定2017年行政長官普選辦法，較今年2月同類調查上升3.4個百分點；表示「不應該」的下跌2.6個百分點，有14.1%，至於「無意見」亦下跌0.7個百分點至13.7%。

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07年作出的決定，為特首普選訂定清晰原則。調查指出，54.4%市民認同制定特首普選辦法「應該」按照人大常委會原則，較上次大幅增加4個百分點；表示「不應該」下跌1.1個百分點至30.2%。

民建聯副主席張國鈞指出，在兩次調查發現，多數市民均認同要按照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，

落實2017年特首普選方案，而根據基本法規定，特首既向特區政府負責，同時亦要向中央政府負責，因此，特首不能與中央對抗是合法合理，兩次民調結果均反映多數市民反對「與中央對抗者」擔任特首，反映民意已有清晰看法。

被問到「公民推薦」是否符合基本法，民建聯常委周浩鼎回應時說，1988年中英雙方及基本法起草委員會均認同，於5個方案中挑選提名委員會提名方式，訂明提委會的存在，並擁有實質提名權，任何建議均不得迫使提委會作決定，「由當年共識至今日本法，均清楚體現提委會提名權，不可迫使提委會做決定甚至依據坊間建議而論為橡皮圖章。」

民建聯中委會22日研建議方案

張國鈞補充指，歡迎各界按基本法及人大決定的法律框架作建議，務實向普選目標邁進，「早前十八名學者提出『公民推薦』的方案出發點，均盼望符合基本法及人大決定，盡可能符合政治操作。」他又透露，民建聯將於本月22日召開中委會討論建議方案。

業主損失400億 「佔中」禍害深遠

瑞銀證券亞洲有限公司近日公布首份「佔中分析報告」明確指出，「佔中」將為香港經濟製造不穩定因素，直接衝擊中環核心寫字樓及零售區，並影響香港地產股票及旅遊業，單是各大寫字樓及商場擁有者經濟損失已高達400億元。此外，「佔中」更可能損害香港作為高效亞洲金融商業中心的形象，對香港帶來禍害深遠，牽涉巨大的影響。

該份報告明確列出「佔中」的「四大潛在影響」。首先，政治運動將為香港企業及經濟帶來不穩定因素；其次，以海外旅客為重的中環核心寫字樓及零售商場設施，無可避免會直接受到負面衝擊；第三、若「佔中」發生，將直接影響香港地產股票等，其中又以香港置地影響最為嚴重，其資產淨值影響可高達約78億元，盈利影響約81億元；第四、「佔中」很可能嚇怕海外投資者和旅客來港，影響香港旅遊業零售等相關收入，最終「佔中」將不僅僅影響中環。更重要是，「佔中」或損害香港作為高效亞洲金融商業中心的形象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戴耀廷明知違法 照推港青落火坑

李卓人、朱耀明及戴耀廷這所謂「佔中三人組」，自去年初宣布發起「佔領中環」以來，被社會各界人士狠批違法亂港。法於強大的輿論壓力，「佔中」發起人之一的戴耀廷，去年3月發表「佔中」信念書，以「愛與和平」包裝違法暴力的「佔中」行動，並以「公民抗命」死撐不合法主張。但事實上，戴耀廷本人自提出「佔中」主張以來，便在不同媒體甚至校園內，向社會灌輸違法意識，淡化違法後果，貽害青少年前途。

戴耀廷身為法律學者，多次被外界質疑「知法犯法」，卻向外界強調只是鼓勵「有限度違法」，他向成長中的青少年灌輸違法意識尤其引起社會關注。去年5月他在一個社工「佔中」講座上，曾向一眾社工和學生表示，只參與「佔中」集會，一般只罰款1,500元，毋須留案底，淡化「佔中」違法對青年前途的危害性。

向中學生「洗腦」 倡「為民主坐牢」

去年7月，戴耀廷到協恩中學向中學生「洗腦」，面對在場學生質疑「佔中」違法時，戴耀廷卻指「公民抗命」非為私利，而是以非暴力方式表達公義訴求，「和打劫金行不同」。當時輿論便指出，違法就是違法，不會因為任何理由而變成「合法」。

外界一直批評「佔中」會流血收場，雖然戴耀廷多次聲稱行動「非暴力」，但他去年9月曾撰文聲稱，比較台灣和香港追求民主的態度，實在也是太少了，鼓吹港人以「更大代價作出犧牲」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
民建聯兩次「2017行政長官選舉」民調結果

製表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
資料來源：民建聯（註：問題經整理）

特稿